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许可证

南岸市政设施（2025）第 19 号

项目名称	南岸区青龙路白鹤苑通信线缆迁改		
项目地点	南岸区青龙路		
建设单位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重庆市南岸区分公司	联系人电话	杨* 13*****74
施工单位	重庆猎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电话	李** 15*****49
批准事项	同意该单位因南岸区青龙路白鹤苑通信线缆迁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		
审批内容	同意该单位因南岸区青龙路白鹤苑通信线缆迁改在南岸区青龙路占用人行道 48 平方米，车行道 16 平方米；挖掘人行道（花岗石）13.2 平方米、车行道（改性沥青砼）4.8 平方米、路沿石 2m、隔离柱 1 根。施工占用、挖掘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应遵事项	1. 本证应悬挂在施工现场，以备查验； 2. 不得擅自改变许可内容； 3. 施工期间，须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施工围挡，安排专人负责，以保证安全； 4. 配合设施管理部门日常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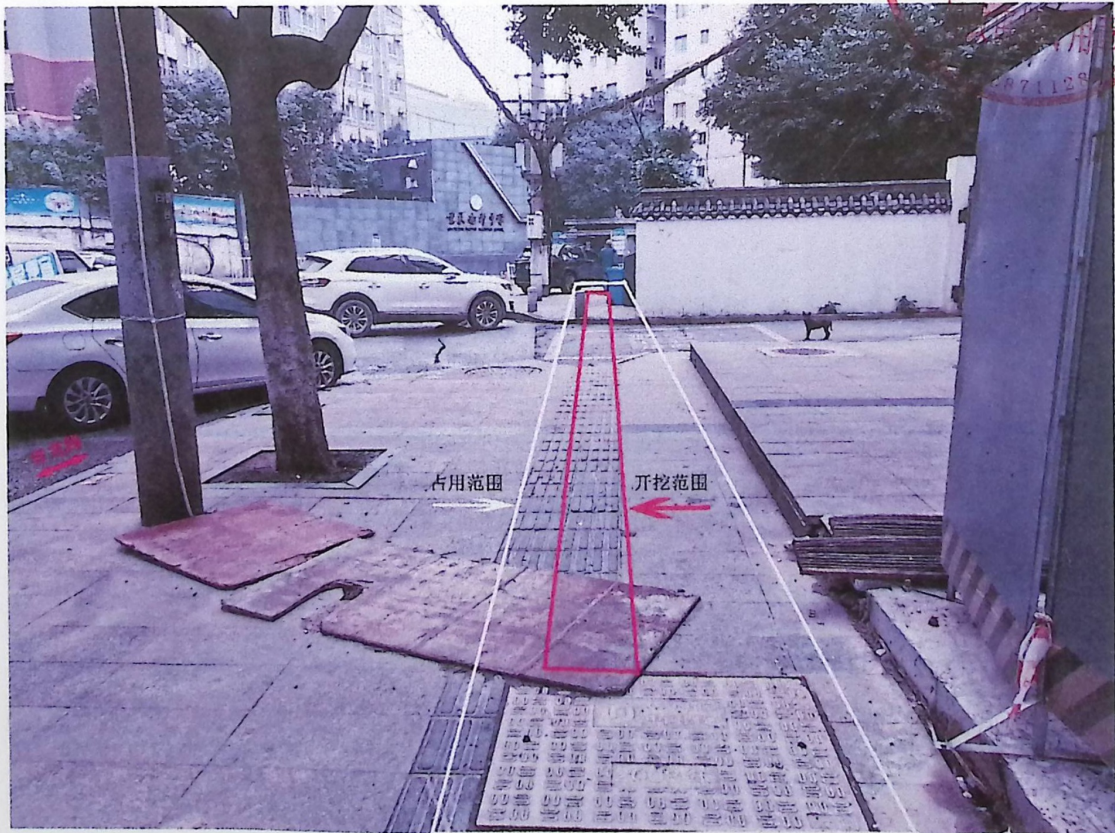


现场示意图

区位图:



现场图①



现场图②



注:

人行道占用面积: $2\text{m} \times 24\text{m} = 48\text{ m}^2$, 人行道挖掘面积: $0.6\text{m} \times 22\text{m} = 13.2\text{ m}^2$;

车行道占用面积: $2\text{m} \times 8\text{m} = 16\text{ m}^2$; 车行道挖掘面积: $0.6\text{m} \times 8\text{m} = 4.8\text{ m}^2$;

花岗石隔离柱 1 根;

路沿石 2m.